

附件 3

江西省 ODS 制冷、灭火系统维修、报废和 ODS 回收、 再生利用、销毁等经营单位备案表 (20 年度)

一、经营活动单位基本情况				
单位名称	(公章)			
单位地址			所在区县	
法人代表			职工人数	
联系人姓名			联系电话	
二、经营单位类型 (框内打√, 可以多选)				
序号	类型	维修	报废	其他
1	工商、家用含 ODS 制冷设备			
2	机动车含 ODS 制冷设备			
3	消防含哈龙灭火系统			
4	从事 ODS 回收、再生利用或销毁			
三、ODS 受控物质管理情况 (除标数量外, 企业项打√, 可以多选)				
设备情况	制冷剂 (哈龙) 回收设备	数量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, 其中: 自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 获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		
	ODS 鉴别仪	数量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, 其中: 自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 获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		
	ODS 回收用储罐	容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: 数量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; 容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: 数量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;		
人员培训情况	参加环保部门开展的制冷维修等行业操作培训情况: 合格学员数量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 (附培训合格证明材料)			
附件	1.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; 2. ODS 回收、再生利用或销毁实施方案 (仅需专业从事该项单位填写); 3. 涉及行政许可的, 相关部门文件复印件; 4. 其他资料。			
我特此确认, 本登记表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均为真实的, 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。		备案意见		
经营单位法人代表 (签字): 年 月 日		经办人: 负责人: 年 月 日		

注: 不予备案的, 应在备案表上书面说明理由。

附件 4

江西省 ODS 制冷、灭火系统维修、报废和 ODS 回收、 再生利用、销毁等经营单位年度报告表 (20 年度)

一、经营活动单位基本情况						
单位名称	(公章)					
单位地址		备案时间				
法人代表		职工人数				
联系人姓名		联系电话				
行业类别	工商制冷行业维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家用制冷行业维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	制冷设备(系统)行业拆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汽车业空调行业维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	汽车业空调行业拆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哈龙行业维修、报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	ODS 回收、再生利用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ODS 回收、销毁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二、年度经营情况						
序号	涉及 ODS 名称	ODS 回收量 (kg/年)	其中: (kg/年)			
			暂存	循环利用	再生利用	销毁量
三、其他说明						
1、回收装置名称: _____ 数量: _____ 2、当年参加培训及相关活动说明(包括人数、地点): _____						